随笔

心有长征　薪火不息

常全欣

今年是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长征，铺展于皑皑雪山、茫茫草地之间，是一部震古烁今的英雄史诗，镌刻在中华民族厚重的史册之上。如今，烽烟早已远去，可于我而言，伟大的长征一直都在身边，从未走远。

最早邂逅长征，是在夏夜的小院里。暮色漫过墙头，暑气在晚风里一点点消散。父亲搬来木板，支起凉床。星河垂落，虫鸣从墙角草丛里一声声漫上来，夜色里，父亲慢慢地给我讲起久远的故事。父亲是中学历史教师，常常把教学中用过的插图带回家给我看。那晚，他摊开在凉席上的，正是《飞夺泸定桥》的彩页插图。

那幅画面，时隔多年依旧清晰：光秃秃的铁索凌空横跨大渡河，红军勇士身体前倾，一手攥住铁索，一手或紧握步枪，或高举手榴弹，迎着对岸呼啸的枪弹奋勇前行；铁索之下，大渡河水奔腾咆哮，浊浪撞击礁石，翻起一团团雪白的水花。凝望画面，水雾仿佛从纸页间漫开来，浸润小院的夜色。

父亲给我讲着那场惊心动魄的战斗。我盯着图上悬空的铁索，暗自思忖：他们需要多大的胆量，才敢攥住悬空的铁索，向着烈火与枪弹前行？我仰起头问：“他们为什么不走一条安稳的桥呢？”父亲语气沉缓地说：“不是不想走安稳的桥，是敌人不肯给他们通路，不肯给百姓安稳的生路！”那个繁星满天的夜晚，泸定桥上的战斗，连同许多长征故事，扎进我年少的心底。

踏入校园，语文课本为我打开了更深一重的长征世界。五年级的一个午后，秋日阳光斜斜落在课桌上，窗外风声断断续续。讲台上，教语文的侯老师表情严肃，在黑板上工工整整地写下两个字：长征。他最擅长讲授红色篇目，讲到动情处，眼中常常泛起泪光。他饱含深情地诵读：“红军不怕远征难，万水千山只等闲。”教室里骤然安静下来。他接着诵读：“五岭逶迤腾细浪，乌蒙磅礴走泥丸。金沙水拍云崖暖，大渡桥横铁索寒。”我们这群未曾走出过县城的孩子，第一次从诗句里认识了连绵的山峦、湍急的金沙江、险绝的大渡河。读到“更喜岷山千里雪，三军过后尽开颜”时，全班同学不约而同地挺直脊背，仿佛我们也追随队伍，一同翻过雪山，看见了曙光。

课末，侯老师说了一段话，我铭记至今：“孩子们，现在读长征，你们或许体会不深，年岁大了再读，自会读出其中不一样的分量。”那时的我们，只是把诗句背得滚瓜烂熟，而这句话的深意，直到多年以后才慢慢领会。

20世纪90年代，收音机是乡村最珍贵的精神慰藉。每日正午，家家户户的收音机准时响起，小说连播是大家翘首以盼的节目。记不清具体是哪一年，河南人民广播电台播出长篇小说《地球的红飘带》。素来喜欢革命故事的我，一下子被吸引了。记得播讲人是曹灿老师，他嗓音浑厚，一字一顿，仿佛把烽火岁月带到我们眼前。每天中午那短短半小时的广播，成了我一天之中最殷切的期盼。那是我对长征最为系统的一次学习。

时序流转，到了2000年，我穿上戎装，成为一名边防军人。年少时扎根心底的长征故事，悄悄重塑了我的军旅时光。部队开展“三讲”教育期间，我写下短文《新战士，新长征》，把读过、听过的长征故事融进文字，记录接受教育后的思考与感悟。这篇文章很快刊发在团内刊物《教育动态》上，我也因此被选调到宣传股，担任放映员、报道员。在军营的日日夜夜，红色火种持续燃烧。我在这里立功、入党，长征精神化作源源不断的力量，托举着我前行的脚步。

这些年，我扎根交通系统，与路、桥相伴。每当工作遇到困难和坎坷时，我总会想起长征这条布满荆棘、沼泽与风雪的路。上周，我观看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电视文艺晚会，一个节目深深触动了我：当年，红军徒步翻越冰封的夹金山；如今，交通人打通了夹金山隧道，让天堑变通途。作为周口交通人，我们数十年来接续攻坚、久久为功，在三川大地上织就四通八达的立体交通网，为建设国家港口型枢纽城市贡献力量。这，正是这个时代交通人的新长征。

岁月倏忽，转眼我已步入中年。前一阵子，儿子的学校布置了一项作业，让孩子们了解长征历史。一天晚上，儿子在读一本长征主题绘本时，忽然抬头问我：“爸爸，红军长征走了多远？”话音落下，尘封多年的记忆奔涌而来。我坐到他身旁，轻声告诉他：“二万五千里，差不多横跨大半个中国。”

我给他讲《金色的鱼钩》里舍己为人的老班长，讲《七根火柴》中用生命守护火种的无名战士，讲湘江血战、遵义会议，讲娄山关激战、飞夺泸定桥。那一刻我恍然明白：我不只是在讲述一段历史，更是在接续传递薪火，正如当年父亲把飞夺泸定桥的故事讲给年少的我，侯老师把诗句背后的信仰传递给我们。

此刻，那条从夏夜小院、课堂之上、收音机里、军营之中一路飘来的“红飘带”，在我心间猎猎飞扬。硝烟早已远去，今天，我们接过长征的接力棒，把每一段日子过好，把每一项职责扛稳，让信仰与坚守代代相传，这就是我与长征最深的缘分，也是对长征最好的纪念。



秋意浓　赵晰摄

小小说

林华实的三色人生

顾振威

林华实，这个跟路边小草一样普通平凡的庄稼汉，既没有轰轰烈烈的人生经历，也没有做出过惊天动地的事迹，却找到我，让我写写他。

写林华实，不需要采访，我们是还没背书包就在一起的好朋友。十八岁之前，找到我就能找到林华实；同样，找到林华实也能找到我。高中毕业后，他名落孙山回家“修理地球”，我继续学业。那之后，我俩渐行渐远——远到我回老家过年，他才能找到我，让我写一写他平淡无奇的一生。

略一思索，我理出了思路。要写林华实，就写他的黑与白。

林华实上学时就黑，放下笔杆扛起锄头后，日晒、雨淋、霜侵、雪打，更黑了。他对土地有着一种近乎虔诚的痴情。有人曾看到，他在暴雨如注的午后，蹲在地头，支棱着耳朵，淋得像只落汤鸡。事后问他何故，他嘿嘿一笑：“我在听玉米喝水后往上生长的声音。这声音，比太康道情还好听。”

他的肩头，总是扛着农具，行色匆匆走在去农田的路上。他家的庄稼，长得总比别人家的好。

林华实种庄稼是行家里手，他儿子华子却不愿在田地里掏苦力，而是建了个面粉厂。硕大的厂房里，全是附近农户的麦子。农户把麦子存在面粉厂，吃面时就到面粉厂去拉。

那年母亲患病，我回家伺候。面粉厂因电线老化引发了一场火灾。看见浓烟，林华实飞跑过去，挣脱众人的阻拦，冲进华子的办公室，出来时身上燃着了火。那张脸更黑了，黑得看不清眉眼口鼻。当时人们都嘀咕，说林老头要钱不要命。

可以说，要是规规矩矩经营，即使只赚打面后剩下的麦麸子钱，面粉厂也不会赔钱，但华子嫌钱来得慢，把农户存在仓库里的小麦卖掉了。后来小麦一斤涨价三毛五，华子赔得砸锅卖铁。加之一场大火，华子觉得窟窿堵不住了，逃得无影无踪。

华子跑了，可那么多农户的粮食还欠着，林华实主动放下锄头，经营起面粉厂。此后，出现在人们视野里的林华实，衣服、头发、眉眼口鼻上，总是蒙着一层面粉的白——他完成了由黑向白的转变。

这转变不是华丽的转变，而是痛苦的嬗变。我亲眼看到，年过六旬的林华实扛着九十多斤重的布袋，佝偻着腰身，踩着台阶，一步一挪将小麦扛到两米多高的垛上。从垛上下来时，他大口喘着粗气，脸上狼藉着豆大的汗珠。

母亲睡着后，我走进林华实的面粉厂。林华实用布满老茧的大手抹了把脸，脸上还是蒙着一层雪花膏似的白面。他哈哈一笑：“三年了，我终于可以把心装到肚里了。”

我笑着问他：“难道以前你的心没在肚子里？”

“欠了乡亲们三万多斤麦子，这个担子压也能把我的脊梁压弯，咋能不悬着一颗心？”

“其实吧，账是华子欠下的，又遭了火灾，华子逃了，你不一定非得接这账。”

“自古都说父债子还，孩子的债，当老子的当然也得还！你看到我冲进火海了吧？都说我财迷心窍，其实我是去拿华子放在抽屉里的硬皮本了，本子上记着欠乡亲们的小麦斤数。对着账本，一笔一笔，现在总算还完了。你把我的事写下来，最好登出去，华子看到后知道不欠债了，就会回来了。这三年没他一点音信，我梦也做不踏实。”

“他回来后，我还种我的地，把面粉厂还给他。有以往的教训，他会长记性的。”

我暗暗发誓，一定好好写林华实。

动笔时，《红灯记》里的一句唱词——都有一颗红亮的心——蓦地闯进脑海。我想，在林华实黑、白两种面色之外，还要添上一抹红，因为他有着一颗红亮的心。



本版统筹审读　董雪丹

投稿邮箱：zkrbdaoyuan@126.com

诗歌

雁阵遐思

尚纯江

晨露浸过上清湖的波光
一声雁鸣，划破了深秋的苍穹
舒展的雁阵，一字成行
奋力展翅，向着南国的暖阳

晚秋的风，掠过层林
草木已经染黄
漫漫征途，越过山河湖塘
向着既定的方向
风雨雷电，餐风宿露
都在积蓄双翅的力量

长空的翱翔，从来不是张扬
那是岁月沉淀的力量，是长久蓄势后的绽放
耐得住沉寂的等待，才练出腾飞的臂膀
时机一旦来临，就会一飞冲天
哪怕前路茫茫
纵有雷雨风霜
依旧砥砺前行
因为，前方有辽阔的疆场
迎难而上，奔赴属于自己的远方

前方，有头雁领航
强弱相扶，守望相帮
不做孤勇之雁
要同舟共济、相挽相扶
在自己的位置上
守住集体的担当

向着南方，向着远方
任凭千难万险
任凭山海纵横、星月浩荡
不舍昼夜，砥砺前行
用自己火热的胸膛
去拥抱那一片天空晴朗

散文

家乡那棵红枣树

晨曦

“家乡那棵红枣树，伴着我曾住过的老屋，有过多少童年的往事，记着我曾走过的路……”初夏的傍晚，我游园散步，不经意抬头，一棵开花的小枣树撞入眼帘，瞬间让我想起这段熟悉的旋律，想起家乡那棵枣树。

打我记事起，那棵枣树就偎依在爷爷奶奶的老屋旁。听父亲说，那棵枣树在他出生前就种下了。对一棵树而言，它不算老，但看起来却饱经沧桑。树皮斑驳，树干上有无数条大小不一的裂痕，枝丫向老屋相反的方向伸展，整棵树像一个抽象的问号，又像一位佝偻的老人。

它的性格也很像一位老人。它足够慈爱，知道我们爱吃枣儿，便年年把果实缀满枝头。这些枣儿就像爷爷口袋里总也掏不完的糖果，为我带来甜蜜与惊喜。它特别有耐心，当枣花渐次凋零，便有针尖大的青枣悄悄露出脑袋。我和小伙伴们盼啊、盼啊，从春天盼到秋天，枣儿才沁出红玛瑙般的色泽。

俗话说“七月十五枣红圈儿，八月十五枣落竿儿”，当枣儿红透的时候，就可以打下来了。父亲高高地举起竹竿大力挥舞，竹竿落处，枣叶飘飞，莹润的枣儿簌簌落向地面。我和小伙伴们争先恐后地捡枣儿，一边往布袋里装，一边把最诱人的枣儿囫囵塞入口中。牙齿轻轻一咬，满口脆爽甘甜，让人欲罢不能。

儿时的我一直以为，枣树的满身沧桑是辛苦结枣儿所致，直到有一年腊八节，我发现了其中的秘密。原来，这棵枣树会吃饭，树干上的裂痕就是它的“嘴巴”。

那天，我刚来到奶奶家，就听她说：“快来，咱们一起喂枣树去。”“喂枣树？”我心里犯嘀咕，“树也会吃饭吗？”

奶奶一手端着热腾腾的腊八粥，一手拎着斧头，领着我来到枣树旁。她用斧头在树皮上轻轻砍出几道口子，嘴里念叨：“砍一斧，结石五；砍一刀，结十挑。”那声音轻柔而虔诚，像是安抚，又像是祈求。紧接着，奶奶用勺子将冒着热气的腊八粥抹在那几道口子上。我疑惑地问奶奶：“枣树真的会吃饭吗？”奶奶笑着说：“怎么不会呢？你听，它吃得正香呢。”我侧耳倾听，西北风在枣树的枝丫间穿过，发出“滋滋”声。那一刻，我信了，它是一棵会吃饭的枣树。

在豫南老家，对农人来说，喂枣树是腊八节这天顶要紧的仪式。那时的我还小，只觉得这事新奇又好玩。回到家后，我还没有从这神奇的仪式中缓过来，便好奇地问父亲：“你给枣树喂过饭吗？它只吃腊八粥吗？如果吃不到腊八粥，它是不是就不结枣儿了？”父亲笑了笑说：“我喂过它很多次呢，它从不挑食。我们吃面条，它就吃面条；我们吃疙瘩汤，它就吃疙瘩汤。不管我们吃啥，总是少不了它那口。它很懂事，年年结的枣儿都能压弯枝条！”父亲说着，眼神里透出几分恍惚，仿佛看到了从前的光景。

我上高中后，年过八旬的爷爷奶奶相继离世。还记得奶奶离世前的那个周末，我刚把书包放家里，就向奶奶家跑去。枣儿红了，奶奶还等着我去吃呢。满头白发的奶奶坐在枣树下，结满红枣的树冠擎在她的上方，像一顶温润的华盖。傍晚的阳光穿过树叶间的空隙，温柔地洒在奶奶身上，光影斑驳间，定格成一幅绝美的画卷。

爷爷奶奶离世后，枣树好像真的老了，第二年结的果子异常稀疏。三伯对父亲说：“把老屋拆了吧，你大侄儿要结婚了，正好用这片地给他建新房。枣树也砍了吧，枣木做家具挺不错。”父亲沉默许久，说：“这棵枣树留着吧，好歹是个念想。”然而，在新宅落成的那个春天，它就不再发芽了。从此以后，家里再也没有种过枣树。父亲偶尔会拿起那根打枣儿的竹竿，轻轻摩挲两下再收起来。

几年以后，父亲病倒了。就像一棵本源受损的树，他病得一发而不可收拾。病重时，他几乎什么也吃不下。我给他做了红枣面汤，他就着勺子尝几口，发出微弱的“滋滋”声。那一刻，我仿佛听见奶奶说：“它吃得正香呢。”“跟你奶奶做的味道一样！”父亲吃力地说完这句话，就不再吃了。

离别总是猝不及防，就像那棵枣树。父亲在临近腊八节的一个冬日，永远地离开了。

忽有几朵细碎的枣花随风飘落，将我的思绪拉回。我下意识伸手去接，一片花瓣恰好落入掌心，小小的花瓣边缘微微发卷，仿佛被岁月烘烤过的信笺。它承载着枣树的花果芬芳、故人的音容笑貌，穿越时空，与我相遇。

或许，冥冥之中，所有仓促离别的人，都会在岁月深处重逢。